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按照乌鲁木齐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做好与中央国家机关、北京市及临近省、市党政机关的政务联系、经济联系和友好往来等工作，扩大相互在经济、文化、教育、科技与人才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2.搜集、整理和传递重要的政务信息、经济信息，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具有较高参考价值的信息；为我市各区、县、委、办、局和企事业单位提供信息咨询服务。

3.协助我市各区、县、委、办、局在北京招商引资、经济协作等方面提供较完善的服务。

4.受我市各区、县、委、办、局的委托，协助在北京及临近省、市开展有关业务工作，做好联络、协调等工作。

5.负责在北京的有关公务接待工作。

6.负责对联络处的资产进行监督、使用、管理，保障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接待科、综合科、业务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954.2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54.2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954.2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86.59 万元，结余分配 267.6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293.13 万元，增长 44.34%，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调整及因疫情好转事业收入和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54.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5.53 万元，占 30.9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649.82 万元，占 68.1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8.92 万元，占 0.9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686.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2.74 万元，占 95.07%；项目支出 33.85 万元，占 4.93%；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95.53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95.5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95.53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95.53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9 万元，增长 12.27%，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调整以及社保基数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72.28 万元，决算数 295.5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54%，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正常调整以及社保基数调增，追加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5.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3.04%。**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9 万元，增长 12.27%，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调整以及社保基数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72.28 万元，决算数 295.5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54%，主要原因是：本年工资正常调整以及社保基数调增，追加人员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73.94 万元,占 92.69%。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58 万元,占 7.31%。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40.0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0.22 万元,增长 14.40%,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33.8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5 万元,下降 3.0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神,进一步严格控制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1.5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12 万元,增长 16.90%,主要原因是:工资正常调整,社保基数调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1.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5.17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56.51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

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4.70万元，比上年增加8.26万元，增长50.24%，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活动增加，用车频次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4.70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8.26万元，增长50.24%，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活动增加，用车频次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4.7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4.7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停车费、过路过桥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

量 12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2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保有量车辆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4.70 万元，决算数 24.7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24.70 万元，决算数 24.7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6.00 万元，增长 11.88%，主要原因是：本年水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6,563.98 万元，房屋 6,055.90 平方米，价值 5,695.67 万元。车辆 12 辆，价值 424.31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一般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33.85 万元，全年执行数 33.85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加强后勤管理。在总结往年经验的基础上，在落实服务制度，提高服务效率上下功夫，实施计划目标管理。对各类设施设备的维护制定了详细的保养计划，按计划进行维护保养，保证各类设备始终能正常运转；综合治理工作，以安全到位为根本目标，以特殊时期的安全稳定为重点，认真落实当地政府相关会议要求，制订安全保卫制度、消防值班制度以及应急预案；组织消防演练，上下齐心，全力配合，做到了全年无消防、保卫、安全生产问题。车辆管理方面，狠抓了安全教育和车辆保养检查，不断提升驾驶员的专业素质和服务水平。截至 12 月 31 日，共完成接待任务 165 人 / 次，派出各种车辆 750 次，出色完成了服务保障任务。二是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资产管理方面，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市委十项规定的要求，加大对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力度，重点加强对经费支出、物

资采购等工作的监督和管理，严格落实各项支出班子会议决定的制度，本着节约、严谨、细致的原则使用和管理经费。利用现有条件盘活固定资产，确保国有资产收益最大；物资采购方面，进一步规范采购、使用、审批、登记等手续，认真把好物品的采购、发放、使用管理等环节，采购过程中严格落实市场调研、班子成员讨论等程序，坚决杜绝盲目拍板的情况，使每件采购回来的物品都能物尽所能，既满足使用需求，又达到厉行节约的目的。三是落实服务性管理的理念。今年，在加强对商户日常管理的同时，加强对商户的服务工作，在商户遇到困难时，想办法解决。在承租商户有其他需求时都是第一时间给予答复和解决，确保商户能正常经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聘用员工如何管理使用研究的不够、了解的不深；二是对制约服务质量提高的基础设施建设问题缺少应对措施。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努力，团结协作，坚定坚决的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坚定坚决的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指示精神，团结和带领全体干部职工完成好市委市政府赋予的各项工作任务，为乌鲁木齐的社会稳定、经济发展、文明和谐做出应有的贡献。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85	33.85	33.85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85	33.85	33.8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经费补助明细水费、电费、用于宾馆锅炉使用天然气、邮电费、办公费，购买相关办公用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费。做好在北京的有关公务接待工作，做好我市赴京上访人员的接待、劝访、稳控工作。为我市各区、县、委、办、局在北京招商引资、经济协作等方面提供较完善的服务。			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经费补助明细水费、电费、用于宾馆锅炉使用天然气、邮电费、办公费，购买相关办公用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费。做好在北京的有关公务接待工作，做好我市赴京上访人员的接待、劝访、稳控工作。为我市各区、县、委、办、局在北京招商引资、经济协作等方面提供较完善的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来京办事人次	≥100 人	=100 人	10	10.00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10 人	=11 人	10	10.00	因 2023 年 3 月底联络处调入一名在编人员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按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0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费	<=6 万元	=6 万元	4	4.00	

			电费	<=10 万元	=10 万元	4	4.00	
			天然气费	<=4 万元	=4 万元	4	4.00	
			邮电费、办公费	<=9.40 万元	=9.4 万元	4	4.00	
			维修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 万元	=4.45 万元	4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来京单位办事效率	有效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去京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总分						100	100.0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